

原主文	更正後主文	提案人之領銜人	聽證日期	地點
你是否同意在國民教育階段內，不應對未成年孩子實施同志教育？	你是否同意在國民教育階段內（國中及國小），不應對孩子實施同志教育？	曾獻瑩	107年3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時至16時。	中央聯合辦公大樓10樓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0樓）。